关于开展上海交通大学2018年暑期社会实践

“学生党支部”专项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系）学工办（组）：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学校“四位一体”育人理念，推动学生价值引领工作落细、落小、落实，引导广大学生党员走进社会、了解国情、增长才干、明确方向，切实增强学生党支部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经研究决定开展上海交通大学2018年暑期社会实践“学生党支部”专项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主题意义

以“重走改革开放路，砥砺爱国奋斗情——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为活动主题，鼓励广大学生党员，通过实践深入基层、深入行业，在实践中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涵养家国情怀、培养学术志趣，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领会学习，树立在新时代勇担民族复兴大任的远大理想和使命认同。

二、活动形式

以学生党支部为单位组建实践团队，深入改革开放的前沿地带和重点地区，开展包括主题宣讲、红色教育、国情调研、行业观察、主题党日等活动在内的专项实践。

三、主要内容

2018年暑期社会实践“学生党支部”专项活动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主题宣讲。结合党支部成员的专业特长，以青年和群众喜闻乐见的语言和方式，深入实践地的机关学校、街道社区、工厂企业或田间地头作2至3场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走进基层、走近群众。

2. 红色教育。深入实践地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等，现场开展1至2次红色主题教育，学习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加强党性教育。

3. 国情调研。深入实践地的工厂企业、街道社区、机关学校和田间地头开展走访、调研和交流，深入了解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产生活状况，实地感受改革开放40年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取得的伟大成就，树立在新时代勇担民族复兴大任的使命认同。

4. 行业观察。结合党支部成员的学科专业，走进实践地的对口行业单位，通过校友座谈、实地调研等方式开展专业深度调研，培养支部成员的专业认同和行业情怀。

5. 主题党日。结合实践主题和支部计划，在实践地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深入交流实践感受和体会。鼓励联合当地对口行业单位的党支部开展联合党日，交流学习党建工作。

四、活动组织

1. 团队组建。实践团队以学生党支部为单位组建，一般应由支部超过半数以上成员组成，并有1名思政老师负责带队；如团队成员超过20人，可酌情增加1名带队教师。各实践团队应根据本通知的具体要求，结合校团委下发的《关于开展2018年上海交通大学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规定，认真组织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报名工作。

2. 项目立项。团队组建和报名完成后，学校将专门组织对“学生党支部”专项实践项目开展立项答辩，确定“学生党支部”专项实践的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和立项项目，并给予不同程度的经费支持，具体内容和报销办法另行通知。各项目带队教师的实践经费支持由学校统一另行安排。

3. 活动开展。实践项目立项后，需制定详细的实践计划，并认真组织推进；同时在实践过程中，做好相关活动的宣传报道和资料整理工作。

五、工作要求

“学生党支部”专项实践作为全校2018年暑期社会实践的组成部分，是各学生党支部在暑期开展主题党日的重要载体，由校团委和学指委党建科牵头负责，各学院（系）指导推进，以各学生党支部为主体开展。

各学生党支部应面向支部成员做好宣传动员，根据绝大部分支部成员的意愿，积极开展报名；并结合大家的暑期时间安排，确定社会实践的主题、内容和安排。“学生党支部”专项实践情况将作为年度学生党建工作优秀个人和先进集体评选的重要参考。

实践结束后，“学生党支部”专项实践团队须按要求提交“暑期社会实践总结报告”和相关“新闻稿、视频和图片”资料；各院系需提交“学生党支部”专项实践总结报告。

联 系 人：郭非、阿迪力江·依明

联系电话：686325、686149

联系邮箱：marxism@sjtu.edu.cn